

证券代码:002887 证券简称:绿茵生态 公告编号:2018-082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3月30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2018年4月24日召开了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99,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并授权董事长进行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该事项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8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额度。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就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管理购买理财产品情况公告如下:

一、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购买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情况

1.产品名称:非凡资产管理瑞赢系列3M(产品代码:FGAE18611C)

2.产品收益类型: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产品起息日:2018-11-30

4.产品到期日:2019-2-28

5.预期年化收益率:浮动收益率,4.4%-4.6%

7.投资金额:2,000.00万元

8.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二)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情况

1.产品名称:时时添金系列代客理财产品2018005期

2.产品收益类型: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产品起息日:2018年11月29日

4.产品到期日:2019年2月28日

5.预期年化收益率:5.0%

6.投资金额:3,000万元

7.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二、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和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和期限均在授权额度内,无需再另行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

四、投资风险提示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风险提示

理财产品发行人提示了产品具有本金及理财收益风险、管理人风险、信用风险、法律与政策风险、延期支付风险、早偿风险、流动性风险、在投资风险、理财计划不成立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标的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12个月以内(含)的理财产品;

2.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由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合理的购买理财产品以及建立投资台账,及时进行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以确保理财资金的安全,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所投资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披露报告期内投资产品及相关的损益情况。公司将及时披露相关信息及风险控制措施,并提示风险。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短期银行理财产品是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期限短、风险较小。与此同时,公司对现金管理使用的自有资金进行了充分的预估和测算,相应资金的使用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对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增加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如下:

序号	购买主体	发行主体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预期产品收益率	产品收益起算日	产品到期日	资金来源	到期情况
1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	金雪球-优悦(6M)	非保本浮动收益性	5,000.00	5.20%	2017-12-6	2018-6-6	自有资金	已到期
2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	金雪球-优悦(3M)	非保本开放式	5,000.00	5.10%	2018-8-8	2018-8-8	自有资金	已到期
3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	金雪球-优悦(6M)	非保本浮动收益性	7,000.00	5.10%	2018-2-1	2018-8-1	自有资金	已到期
4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中银债债-1年期	非保本浮动收益性	5,000.00	5.20%	2018-3-2	2018-9-3	自有资金	已到期
5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	金雪球-优悦(6M)	非保本浮动收益性	1,700.00	5.20%	2018-3-5	2018-9-5	自有资金	已到期
6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	天添金 9210	非保本浮动收益性	159.00	5.04%	2018-3-5	随时赎回	自有资金	已到期
7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	9250 天添金 B	非保本浮动收益性	12,000.00	4.66%	2018-7-26	随时赎回	自有资金	已到期
8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	9250 天添金 B	非保本浮动收益性	5,000.00	4.66%	2018-8-10	随时赎回	自有资金	已到期
9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	金雪球-优悦(6M)	非保本开放式	8,700.00	5.20%	2018-4-17	2018-10-17	自有资金	已到期
10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	金雪球-优悦(6M)	非保本开放式	21,000.00	5.30%	2018-5-4	2018-11-4	自有资金	已到期
11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	增增日上收益通瑞(产品代码:FGAD17001A)	非保本浮动收益性	5,000.00	按实际存续天数确定对应的收益率	2018-9-3	随时赎回	自有资金	未到期
12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利多多-步步高升(产品代码:2301172104)	非保本浮动收益性	5,000.00	按实际存续天数确定对应的收益率	2018-9-4	随时赎回	自有资金	未到期
13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	增增日上收益通瑞(产品代码:FGAD17001A)	非保本浮动收益性	3,000.00	按实际存续天数确定对应的收益率	2018-9-6	随时赎回	自有资金	未到期
14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	增增日上收益通瑞(产品代码:FGAD17001A)	非保本浮动收益性	3,000.00	按实际存续天数确定对应的收益率	2018-9-6	随时赎回	自有资金	未到期
15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利多多-步步高升(产品代码:2301172104)	非保本浮动收益性	4,000.00	按实际存续天数确定对应的收益率	2018-9-7	随时赎回	自有资金	未到期
16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利多多-步步高升(产品代码:2301172104)	非保本浮动收益性	2,000.00	按实际存续天数确定对应的收益率	2018-9-7	随时赎回	自有资金	未到期
17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	增增日上收益通瑞(产品代码:FGAD17001A)	非保本浮动收益性	3,000.00	按实际存续天数确定对应的收益率	2018-10-11	随时赎回	自有资金	未到期
18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	增增日上收益通瑞(产品代码:FGAD17001A)	非保本浮动收益性	3,000.00	按实际存续天数确定对应的收益率	2018-10-11	随时赎回	自有资金	未到期
19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	9250 天添金 B	非保本浮动收益性	5,000.00	浮动收益率	2018-10-11	随时赎回	自有资金	未到期
20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	9250 天添金 B	非保本浮动收益性	5,000.00	浮动收益率	2018-10-11	随时赎回	自有资金	未到期
21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	9250 天添金 B	非保本浮动收益性	3,000.00	浮动收益率	2018-10-11	随时赎回	自有资金	未到期
22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	专属理财1号 94 天至(118094005)	非保本浮动收益性	5,000.00	4.70%	2018-10-23	2019-1-25	自有资金	未到期
23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收益型	10,000.00	4.30%	2018-11-1	2019-1-30	自有资金	未到期
24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	增增日上收益通瑞(产品代码:FGAD17001A)	非保本浮动收益性	10,000.00	按实际存续天数确定对应的收益率	2018-11-7	随时赎回	自有资金	未到期
25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	金雪球-优悦(1M)	非保本开放式	10,000.00	4.30%	2018-11-7	2018-12-7	自有资金	未到期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未到期的本金总金额为人民币81,000.00万元。(含本次)

七、备查文件

1.厦门国际银行理财产品说明书、理财申购单;中国民生银行理财产品合同、协议书及理财回单。

特此公告。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1 月 30 日

证券代码:002845 证券简称:同兴达 公告编号:2018-099
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报告书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

2.回购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预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公司已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三、风险提示:本次回购存在回购期限内股票价格持续超过回购价格上限,而导致回购计划无法顺利实施的风险;本次回购存在因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或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回购方案等,导致本计划受到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的风险;本次回购存在因股权激励方案涉及员工持股计划未能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导致股权激励对象放弃认购股份等原因,导致已回购股票无法全部授出的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回购预案的审议及实施程序

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等相关规定,综合考虑公司的财务状况,公司拟定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报告书》,本次回购事项已经2018年10月14日和2018年10月30日分别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如下:

二、回购股份的主要内容

1.回购股份的目的

回购公司股份有利于避免股价大幅度波动,为维护广大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促进公司长期稳定发展,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在综合考虑公司近期股票二级市场表现,结合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以及未来的盈利能力和发展前景,依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推动公司股票市场价格回归合理价值。

2.回购股份的方式

本次回购股份的方式为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三、回购股份的价格区间

结合近期公司股价,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6.5元/股(含16.5元/股)。若公司在回购期间发生送股、转增股本或现金分红等除权除息事项,自股票除息数量之日起,相应调整回购价格区间。

四、拟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本次拟回购股份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社会公众股份,在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6.5元/股的条件下,若全额回购,预计回购股份约6,060,606股,约占公司目前已发行总股本的2.99%,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5.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资金总额不

低于5,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具体回购资金总额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股份使用的资金为准。

6.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回购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预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7.回购股份的方式

①如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股份规模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即实施完毕,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②如公司董事会决议终止本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本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公司将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及董事会授权,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行情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

公司不得有下列回购股份:

①公司定期报告或业绩快报公告前10个交易日;

②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2个交易日;

③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它情形。

7.决议的有效期

本次回购预案决议的有效期限为:自股东大会通过股份回购预案之日起12个月内。

8.回购股份的目的

回购股份将用作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注销以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等用途,具体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依据有关法律法規决定。

9.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①如果公司最终回购股份数量为6,060,606股,并假设全部用于员工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预计公司股权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回购股份将用于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注销以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等用途,具体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决定。

9、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①如果公司最终回购股份数量为 6,060,606 股,并假设全部用于员

②如果公司最终回购股份数量为6,060,606股,并假设全部被注销减少注册资本,预计公司股权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回购前		回购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非流通股)	138,051,276	68.08%	144,111,882	71.07%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4,736,692	31.92%	58,676,086	28.93%

10、管理层就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及未来重大发展的影响分析

截至2018年9月30日,公司总资产为4,541,753,915.99元(未经审计,下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1,066,395,464.51元,流动资产为3,902,570,963.23元,资产负债率为76.52%,回购金额最高1亿元占公司总资产、净资产和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2.20%、9.37%、2.56%。2015年、2016年、2017年近三年公司营业收入20.19亿、28.01亿、36.64亿(经审

计,下同),净利润为7034.34万、9764.78万、1.49亿。

公司整体财务及经营状况良好,根据公司经营、财务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认为按照不低于5,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的股份回购资金安排,不会对公司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回购实施完成,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也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公司地位,股权结构分布情况仍然符合上市的条件。

1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合计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前六个月内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经公司自查,在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六个月内,控股股东、合计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不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的行为。

12、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①授权公司包括依据有关法律法規决定回购股份的具体用途,包括但不限于用作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注销以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等;

②在回购期限内择机回购股份,包括回购的时间、价格和数量等;

③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股价表现,决定继续实施或者终止实施本回购方案;

④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实际回购的情况,对公司章程中涉及注册资本、股本总额等相关条款进行相应修改,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案;

⑤授权公司董事会依据有关规定(即适用的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具体实施与股份回购有关的其他事宜;

⑥办理其他以上虽未列明但为本次股份回购及注销事项所必须的内容。

本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预案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实施完毕之日止。

⑦授权公司包括但不限于:

一、独立承担关于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合规性、必要性、可行性等相关事项的意见

⑧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出席人数、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有利于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投资信心,推动公司股票价格的合理回归。

3、本次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区间为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回购后公司的股权分布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具有回购的可行性。

4、本次回购股份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回购价格为市场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合法、合规,有利于提升公司价值,同时具备法律、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回购股份实施完成,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也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公司地位,股权结构分布情况仍然符合上市的条件。

四、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回购股份出具的结论性意见

北京德恒(深圳)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事宜的法律意见》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之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本次回购股份符合《公司法》、《回购办法》、《补充规定》、《回购指引》及《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已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了回购股份专用账户,该账户仅用于回购公司股份。

2、回购股份期间的信息披露安排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将在实施回购股份期间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将在各定期报告中公布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①公司将在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的次日予以公告;

②公司回购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每周增加1%,以自事实发生之日起3日内予以公告;

③回购期间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公告回购进展情况,包括回购股份的数量和比例、购买的最高价和最低价、支付的总金额等;

④回购期间届满或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毕,公司将停止回购并在3日内公告回购股份的数量和比例、购买的最高价和最低价、支付的总金额;购买的最高价、最低价以及支付的总金额等内容;

⑤每个1000股前3个交易日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包括已回购股份的数量和比例、购买的最高价和最低价、支付的总金额等;

⑥公司回购期间届满3个月时仍未实施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司董事会将对未披露未能实施该回购方案的原因。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

5、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6、北京德恒(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事宜的法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1 日

证券代码:002915 证券简称:中欣氟材 公告编号:2018-053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限售股份解禁数量为6,370,000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5.6875%;

2、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2018年12月5日。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及股本变动情况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欣氟材”或“公司”)经中国证监会核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于2017年12月29日上市,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为6,370,000股,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2,800万股,资金到账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2017年11月29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ZF10931号》(验资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7]788号),公司A股股票于2017年12月5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总股本为8,400万股,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为11,200万股。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总股本为11,200.00万股,其中有有限售条件股份8,4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5%,无限售条件股份为2,8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5%。

本次限售股份形成后至本公告日,公司未发生因配股、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导致股本数量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承诺及履行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共涉及公司5名股

东:浙江华睿银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王大为、梁志毅、王亚林、何黎媛。

锁定期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现锁定期即将届满,该部分限售股共6,37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6875%,将于2018年12月5日起上市流通。

1、公司招股说明书中做出的承诺

(1)公司股东浙江华睿银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王大为、梁志毅、王亚林的股份限售承诺:本企业/本人在本次发行前持有的中欣氟材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自本次中欣氟材上市后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中欣氟材回购该部分股份。

(2)担任公司监事的股东何黎媛承诺:本人在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中欣氟材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自本次中欣氟材上市后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中欣氟材回购该部分股份。

本人在中欣氟材任监事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中欣氟材股份总数的25%,在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中欣氟材股份,且在申报离职后半年内的12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出售中欣氟材的股票数量占其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中欣氟材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

2、上市公告书中做出的承诺与招股说明书中做出的承诺一致。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

4、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